

吳國楨離國秘辛(上)

——七省主席幕中記之五(本文插圖刊第5頁)

●董中生(前任高雄縣縣長，國立中興大學教授兼法商學院教務主任)

他當主席挽我留任

吳國楨已於一九八四年六月六日，在美國南部喬治亞州，濱海小鎮沙灣娜逝世了。

由一位我老三建中同學，中興大學農化系畢業，來美進喬治亞州立大學食品科學系，修獲博士學位後，在沙灣娜食品工業公司服務的張昆渝世侄來信告訴我的。並附寄沙灣娜地方報的剪報，及有關吳國楨的報導中、英文書刊數種。使我了解吳國楨離臺後，在美國一些生活情形。

吳國楨是七位省主席中，我最後入幕的一位。到臺灣後我們才發生關係。他繼陳誠任臺灣省主席。我是由辦公派為省府視察室主任。按照慣例，此職與主席關係較為密切，應向新任主席辭職。但吳却堅決挽留。並說：「你擔任過行政督察專員，任此職是最合適不過的了。」我與吳過去根本不認識，沒有半點淵源。半年後他又發表我為高雄縣長。雖然我當面表示婉拒，且說：「抗戰八年，我任八年縣長。對縣長一職，實在是厭倦了！」他立刻回答：「此事你辭不了，我已報告總裁，總裁說他認得你。」

拋棄一切毅然赴美

對於上司的事，我向來比較疏忽。除了工作上直接有關的問題外，其餘我就不大願意去過問。吳國楨離臺去美以後的情形，我知道的實在很少。現有張昆渝寄來資料，可以順便整理翻譯，報導他在美國情形，同時也可以看出他離國的原因，是醉心美國式的民主，不滿臺灣當時的現狀。

吳國楨民國四十二年(一九五三)離國赴美，初居美國北部伊利諾州的伊凡斯敦市，以自由演講為主。以後發現他太太(英文名字為Betty)患寒冷敏感症，不宜住在美國北部。一次吳在美國南部佛羅里達州演講，喬治亞州的阿姆斯特大學校長，阿惜摩博士亦在場聽講，談起他太太病症，亨利校長就邀他到氣候暖和的南方任教，一九六五年起即在沙灣娜鎮該校擔任教授。

吳國楨在校任教，頗受學生歡迎。有一事可以證明，該校規定教授年滿六十七歲，必須退休。吳國楨六十七歲時，學校按規定通知他退休，而學生舉行請願，要求學校破例延長吳教授的退休年齡至七十歲，據說吳是該校第一位教到七十

歲才退休的教授。

吳國楨共出版英文著作三本：

- ①古代中國政治理論。
- ②永遠堅定的小路。
- ③中國的傳統。

第一本屬於政治史性質。第二本採小說體裁，他自己說：「原想寫大陸被共黨奪取的經過，但寫了二章，發現不能達此目的，因為如果照實寫，將被控誹謗罪。」因此他改採寫小說方式。第三本書是他的代表作，引經據典，註解詳盡。一九八二年二月出版。

著書治學自律甚嚴

在臺灣，在美國，吳國楨乃是一位政治上受人注目的人物。他很聰明，思想敏捷。雖屢任政府重要職務，深知他的人，承認他仍保留若干書生學者氣質。

他生於一九〇三年，義和團事件發生後三年。原籍湖北建始，長於北京。少年時曾與共黨政府總理周恩來同學。

十七歲，他到美國求學。初進愛渥華州的格

瑞耐學院。一九二三年轉入普林斯敦大學，改獲政治學博士學位後，於民國十七年返國。

初任漢口財政局長，六個月內使漢口市政府預算收支平衡，深蒙蔣介石委員長賞識，二十八歲，任命為漢口市長。抗戰期間調升重慶市長，抗戰勝利後調任上海市長，大陸撤退，繼陳辭公任臺灣省主席。

一九五〇年美國時代雜誌八月七日，以吳一生政治生涯為題，作為該期的封面故事。

至於吳國楨夫婦在沙灣鄉鎮上的家庭生活情形，摘錄張昆渝來信中數段敘述，可見其大概。

「生活非常規律，每日必做健身運動，並能持之以恆。清晨必外出散步，在我（張）駕車上班途經吳宅附近時，曾多次見他持手杖（防狗），在其家附近疾走。遇有識者，必舉杖為禮。

「治學甚嚴，每日博覽羣書。更有作筆記卡片習慣。

「他的口才和英語流暢，無懈可擊。曾在此間華僑聚餐會發表英語演講，其英語之流利，講詞內容之精彩，在座僑胞，無不欽佩萬分。

「吳夫人美麗賢慧，且能文能畫，多才多藝。平日除料理家務外，尚能發豆芽，做豆腐，蒸饅頭。最令人佩服的，她還能自己縫製西服，手藝精巧式樣大方，不遜於職業裁縫。」

口若懸河精力充沛

第一次我見到吳國楨，是民國二十六年八月。正是抗戰開始不久。湖北省政府為激發公務員抗敵情緒，每次國父紀念週，特請一位專家學者

來演講敵情，及國際現勢等問題。

時吳任省府委員兼漢口市長，某次紀念週請他演講國際現勢。這位年輕市長，精力充沛，口若懸河。一開口就滔滔不絕，講話比別人快，臺上只見他上下嘴唇不斷地動，將近一小時，絲毫沒有停頓。稱得上一氣呵成。給聽眾一個不平常的印象。講稿是根據一本英文雜誌中一篇文章作為題材。內容並無新奇突出之處。或許他認為省政府公務員，能提供一點普通國際常識，來自外國資料，就可滿足了。但部份已看過那本雜誌的聽眾，則以為他的演講內容，未經用心分析研究，有欠深入。

上海市長自視甚高

民國三十七年八月，江蘇第七區專員公署併入第七區綏靖區司令部，我離開江蘇淮陰回南京，國防部遣建總隊派我為少將督導，此時徐蚌會戰敗象已露，政府基礎開始動搖。

另一促使政府加速崩潰的力量，是「幣制改革」。

此一方案，由書生行政院長翁文灝，和不大懂經濟原理的財長王雲五提出（另有一說：真正出此項主意的是一位潛伏財政部有年，極高明的共黨間諜。不知確否？）發行金圓券以代法幣，希能抑制通貨膨脹（豈有可能？）

到了金圓券仍走回法幣老路，物價脫繮似地飛漲，形成不可收拾的局面。政府於是派蔣經國先生為經濟特派員，親赴全國經濟中心上海，執行經濟管制。並調遣建隊第一大隊駐無錫、南通

等地的隊員，集中上海組成第六大隊，由王昇任上校大隊長，參與「經濟管制」工作。

這種以政治手段去解決經濟問題的辦法，大家都知道會決定性失敗。我想經國先生亦應該知道。可是他仍本着明知「不可為而為之」，忍辱負重去做。

建隊大隊部設在上海原法租界，以前日商三菱公司總部。經國先生則在上海漢口大樓，中央銀行辦公。建隊隊員素質高，多是大學剛畢業不久的同學。他們愛國心重，工作富熱忱。經濟管制雖然失敗，上海民衆對他們的觀感並不壞。建隊隊又組織服務總隊，並設服務站。上海每區組織一服務大隊。三十七年十一月間在法國公園舉行服務總隊成立大會，出席人數之踴躍，情緒之熱烈。可想當時一般市民對平抑物價的迫切要求。

吳國楨時任上海市長，書生氣質，自視甚高，他反對此項「經濟改革」。曾要求政府收回成命。甚至技巧地提出：以撤換他上海市長的職務，藉以維持政府威信的要求。他的反對當然未被中央接納。但先總統蔣公曾以電話答應他，他個人可對此項「改革」，不負成敗之責。

大陸的「經濟改革」雖然失敗，後來却多少幫助了臺灣的「經濟發展」成功。珍惜攝取大陸失敗經驗教訓，確增強了臺灣成功的機會。如果怕失敗，就不敢去做。成功的機會，亦可能會喪失了。

寫此文時，臺灣庫存美金高達七百餘億。臺幣升值高達與美金的匯率，在洛杉磯市場上，到

了二十八比一，幾令參加民國三十七年上海經濟改革的人，是難以相信的事。

面授機密助他肅貪

民國三十八年十一月吳國楨繼陳誠任臺灣省政府主席。民國三十九年四月發表我為高雄縣長。其間六個月，我任省政府視察室主任。與吳主席有較多的公事接觸。那時省政府辦公，就在現行政院的辦公大樓。主席辦公室在三樓，視察室在二樓。都朝迎大門正面。中間只隔一樓梯，上下很方便。但辭公很少傳喚我上樓面談公事。

吳國楨很民主，遇有問題喜歡找我上樓直接面談。他思慮敏捷，問話亦快，你必須集中精神，方能應付他提出的問題。

第一次喚我上樓去談的，是如何肅清省府所屬各機關貪污之風問題。他說：「我曾親自環島訪問民間，民衆表示：各機關貪污之風仍盛。」老百姓不敢向辭公報告（辭公自己不要錢，及對部屬懲治貪污嚴厲，即使反對他的人亦不否認），但敢向吳國楨報告，他自稱是臺灣姑爺（他夫人是閩南人）。要求我幫助他努力肅清。隨即遞交我一個案子，囑查明後直接簽報他自己判行，不可向外洩漏機密。

經派員查明是工礦公司基隆打撈工程處主任，因業務關係，請幾桌客，無法報銷，採用幾張假單據，明顯違法簽請移送法院辦理（詳見中外雜誌第四十卷第一期拙著政海生涯五十年）。

臺灣人民控告官吏風氣很盛。光復後政府委派縣市長，任期很少超過一年以上，實屬地方建

設一大損失。其主要原因：如遇某個人對某官吏主觀上有所不滿，即可分寄陳情書向其各上級機關控告，雖經查明並非事實，但並不負誣告責任。幸虧視察室人手有限，省預算內所列出差旅費不多。前任移交一大樞陳情書，依然原封未動。

吳主席既面示「努力肅清貪污」。我就將那一樞陳情書中，有關貪污的案件，全部檢出，立即派員分赴各縣市調查。玆就記憶所及，較為重要案件，提幾件如下：

①工礦公司總經理生活奢侈，家有電冰箱等設備。那時一般公務員生活清苦，視電冰箱為奢侈品。經查與貪污無關。

②新竹土地銀行經理濫用公帑，招待上級官員，經查明屬實交土地銀行總經理陳勉修予以處分。

③臺北新生報購買油墨舞弊案，經查明係手續欠完備，飭予補正。

不滿現狀醉心民主

吳國楨醉心民主，不滿現狀。他來美後向中、美記者談話，表示他不反對蔣，亦不親共。他且認定共產主義不能在中國久存，但他極力攻擊臺灣政府二件事。一為政府貪污。二是特務組織。

貪污，吳國楨並未提出具體事證。我任省府視察室主任，奉他命查辦的幾件貪污案件，全是芝麻綠豆的案子。說實在的，中華民國政府在臺灣的公務員，當時待遇如此低，而絕大多數人仍能奉公守法，不能不說是受悠久文化傳統，保守固有道德觀念的影響。我在越南政府任土地改革

顧問時，有一次和美國顧問們偶而談起，當時高雄橋頭糖廠廠長余昌梧（任越南政府糖業顧問）說到在國內的新水時，老美們認為我國公營事業機構員工待遇如此低，而工作成績表現又如此優異，幾乎使他們無法相信。

至於特務組織，吳向採訪記者提出的具體事例：第一件案子發生在一九五〇年初。臺灣火柴公司總經理王哲甫。他們總公司設在上海，上海陷共後，該公司的吳姓董事長依然留在上海。並製作了一部影片「民國四十年」，其中對先總統蔣公極不恭敬。經特務組織將王哲甫逮捕，判了七年徒刑。

第二件案子，發生在臺灣第二次縣市長選舉前夕。吳說：有一天，基隆市長謝貫一向他報告，有兩位市議員午夜失蹤。他向彭孟緝查詢，案子是調查局辦的，於是他下令在三小時內開釋。還有一件小案，是我的同學鄭邦琨來臺之初，在西門町成都路一家房子的三樓，辦一份自立晚報，規模極小。全靠浙江來臺朋友義務幫忙寫稿。有一天一位吳姓朋友抄了一段香港某報短評，其中有「陽明山六三表翁」幾字，警備總部政治部認為有辱國家元首，將吳某扣押。吳國楨認為小題大作，是一種特務作法。

究竟特務是什麼？誰是特務人員？我服務社會五十年，半生從事行政，半生棲身教育。社會接觸面不算小。但直到退休，離開臺灣後的今天，它的涵義如何？它指的是全部秘密工作嗎？是專指情報、諜報的人員嗎？它的工作範圍？他們的組織？迄今我還是弄不大清楚。

我初次接觸到特務組織，是在對日抗戰期間。時在浙西前線任縣長。戴笠將軍在天目山麓一小鎮，設立一個秘密機構。陸續派人進淪陷區做秘密工作。這批冒生命危險，潛入上海制裁漢奸，和從事諜報工作的英雄式人物，深獲民眾敬愛。但亦有少數不守法幹部，在後方違法犯罪，增加地方政府不少麻煩。最令人頭痛的是，一些地方上地痞流氓，冒充特務之名，為害地方，更使善良民眾痛恨。我為維護政府威信，對縣內此種不法分子，總是繩之以法。同時請該機構的主持人諒解，尚能相安無事。

特務界說難下定論

民國七十六年（一九八七）七、八兩月間，美國參眾二院合組「武器出售伊朗援助尼國游擊隊醜案聽證會」，花了四十多天，每日全國重要電視臺，整日擴播該會聽證現場實況錄影盛況空前。可與水門醜案聽證會，前後相比美。

聽證會的主角諾斯上校，是美國國家安全會議一位職員。他以特務身份，秘密主持武器出售伊朗，並將賺得之款，購買武器運送援助給尼加拉瓜，而美國國會已通過法案，明令禁止援助尼國的康脫拉斯游擊隊（屬於尼國反共聯合組織武力）。

聽證的關鍵，在總統雷根自己是否事先知道此一轉交售武器之事。雷根自始至終宣告：「他不知道」。但國會議員，甚至全國民眾不大相信他會真的不知道。懷疑他在說謊。（說謊是摩西十誡之一，受基督教文化很深的美國，認為是極嚴重的事。說謊表示人格有問題，根本不配擔任公職。美國總統宣誓時，手按在聖經上，表示遵守神的話）。一個說謊的總統，國會就要提出彈劾，迫使他自動辭職，和尼克遜一樣。

諾斯利用四整天時間，答復議員們詢問，表現非常優異特出。有人甚至說他的表演技巧，已超越目前好萊塢所有最佳電視、電影明星。他坦白承認自己如何主持秘密出售武器給伊朗，並將所賺之款轉購武器運送尼國反共游擊隊。詳細說明秘密工作過程。承認自己違法，承認會欺騙國會。完全以自我犧牲精神，愛國英雄姿態出現在銀幕上。深獲電視觀眾的好感。各州民眾擁護他的函件電報、電話紛紛抵達國會，日上萬件；甚至有人提議征召他競選下屆總統。他有一句話，很能打動觀眾的心。他說：這種事是違法的，國家總得有人去做。

由此可知，如果籠統地說反對特務組織，是沒有多大意義的，甚至違法的特務工作，有時國家亦需要有人去做。特務對國家有利，同時亦有弊，如何好好運用，才是問題所在。

世界尚未有永久和平，國家為保障安全，特務工作仍有存在必要。抗日戰爭，戰場在我國土之內，全國人民激於愛國心，我們的特務工作比敵人容易做。對共黨作戰，形勢改變，我在蘇北任專員時，已看出國民黨的特務，已居劣勢。處於共黨諜報人員控制之下，處於被挨打的局面。

有二件事，我深知自己無法做好的。一是不能管錢。（劉能超同學說我不會運用錢，還是客氣的批評），我自己口袋內裝有多少錢，有時都會弄不大清楚。好在家有一位安貧的賢妻，幫我管家。退休後，來國外，又有孝順的兒女，為我二老安排生活。自己雖不會管錢，仍能愉快地安享餘年。二是不能嚴守秘密。不願講假話。為了減少麻煩，我甚至不願和特務人員成為至友。恐怕自己無意中洩漏了人家的秘密。因為特務人員做秘密工作是份內事。

記得有一次在行政院辦公室內，和幾位同事談起我這二方面的弱點，事後才知道，在座的就有一位從事特務工作的朋友，當面得罪人，自己尚不知道呢！

一字錯譯謬誤千里

一九八七年九月讀洛杉磯時報一條小新聞，報導真理報於紀念蘇聯 KGB 創始人特務頭子狄自辛斯基一百十歲誕辰，特為文稱頌：「他堅持特務人員必須時時遵守法律」，及「他屢次告誡部屬：凡涉及刑事案件，不可非法拘捕任何一人」。各國特務組織負責人，如果皆能遵守蘇聯特務老祖宗的告誡：「特務人員一定要遵守法律，不可非法拘捕任何人」。那麼，對特務組織，亦沒有什麼可反對的了。

臺灣當年環境特殊，政府為盡確保地方安全責任，有時過份信賴特務組織，因而使本省少數人民受冤屈之處，恐亦難免。吳國楨本着書生氣質，尊原則，爭是非，無可厚非。

書生多半富感情，易衝動，還好罵人。吳國楨批評臺灣當局時，開口就罵是「不學無術」。以示自己學問淵博，超過他人。

在今日智識爆炸時代，誰比誰學問淵博？很難有標準衡量。過去在大陸，留美的學生看不起留歐的，留歐的學生輕視留日的，對國家來說，全是極大損害！

老實說，今天學術分工如此精細。一人窮畢生之力，能在他自己一門學問有點成就，就不錯了。誰也不敢自稱是一個完全「有學有術」的人呀！

回憶在大學教書時，我常鼓勵學生：「希望學生將來學術方面成就要比老師好。」在家亦鼓勵兒女「希望孩子將來要比父親強。」事實確是如此。下一代比我們上一代學習環境好多了。他們獲取智識比上一代方便很多。我退休後來美居住，更覺要虛心學習，不可自滿。阻礙自己進步。尤其不能驕傲。驕傲是一個人的大毛病。聖經上說是犯最大的罪。

吳國楨向記者談話中，有一句話最不能被臺灣來美人士所接受。他說：「臺灣已經完了！」他的談話是在美國與中共建交之前，他預言美國一定會與中共建交（猜對了！）因而推論：「臺灣一定完了！」（却大錯了！）他把臺灣的命運，完全寄託在美國身上。他雖聰明，但人的智慧究有限。他不是神的先知，亦是凡人。他猜錯的機會和我們普通人一樣大。

吳國楨講臺灣已經完了，是用英語講的，is finished 中文記者譯為「已經完了」並沒有錯。不過聖經約翰福音十九章三十節。英文本亦有 it is finished 一詞，中文本全譯為「成了」。「我們希望他的原意是「臺灣成了！」那我們

就完全同意了。

臺灣今天是全中國人的希望。包括大陸和海外的同胞在內。臺灣一定不完。希望在臺灣的政府、人民甚至反對黨在內，各好自為之。

吳國楨又批評臺灣政府當局：「採用共產黨方法去對付共產黨，認定最後一定要失敗的。」但既和共產黨正面鬥爭（競爭亦好，包括政治、經濟、社會各方面），能知道共產黨的方法，總比不知道它的好。所謂知己知彼，百戰百勝。可惜我們民主世界和共產黨作戰雖很久，而能真正完全知道共產黨方法的人仍不多，過去因不知共產黨方法以致吃大虧的人却不少！

尊重原則度過難關

我任臺灣省政府觀察室主任，為時僅半年。省府秘書處田主任秘書（湖北人，吳國楨同鄉。是一位負責盡職的好幕僚。他和新聞處長張彼德是吳主席帶進省政府二位新人，全靠自己才能，非憑關係進來。）有一次向我說：「主席對觀察室工作很滿意。」我祇當它是一句客套話，未特別予以留意。其實我自己對觀察室工作，却不滿意。

第一、觀察室內幾位觀察，能力不强。他們的學識、品德水準，還比不上我過去縣政府的同事。半數觀察，是由前任主任于國楨兄簽派任用的，缺乏行政經驗。于兄自己能力强，不太注意選用有才能幹部。他喜歡個人表現，不太重視部屬能力強弱。

第二、觀察出差，規定旅費太少。除非浮報

幾天，不足敷實際需用。當時我們政府法令，許多是與現實脫節的。有時查案的人，自己不能完全遵守法令，多報幾天旅費，如何去要求被查的人完全守法？所以我祇得少派觀察出差。其實那時公教員普遍清苦。生活稍為高級，例如工礦公司總經理郭克偉，家有電冰箱，就有人控告他大貪污了。

我國老百姓重人情（越南人稱送賄賂為送人情），人民請政府官員辦事，以送人情作酬勞。（大陸共黨執政，此風仍盛）。此項傳統，臺灣日治時代更為普遍。例如我任高雄縣長，縣屬人民團體（水利會、農會等）每逢過年過節，他們規定要向縣長送禮。我一概嚴辭拒受。他們說：「這是日治時代留下的規定。」我說：「這是陋規，我們光復了，這種陋規不許它再存在。如果再送，我要依法嚴辦！」

一位高山族鄉長送一大袋土產紅豆到縣長公館，我叫下女退回。下女告訴鄉長：「縣長說叫你拿回去。你如不拿回去，縣長要辦你的。」這位鄉長將一袋紅豆倒散在地上，回頭就跑了。

另有一次，我已在大學教書。在回家十路公車上，遇到一位系裏的同學告訴我：他是苗栗人，有一位親戚是佃農。耕者有其田政策實施後，承租的一甲多田，政府承辦人員說，要他繳出若干錢後，才能放領給他。我請地政局一位高級職員，便中去查詢一下，有無其事。那年農曆除夕，我家突然送來一隻大雄雞。送的人向我內人說：「他在臺北火車站服務，是一位苗栗的親戚託他代送的，叫他一定要送到，不可拿回去。」我

想很可能就是那位佃農送的。既不知姓名住址，無法退回。臺灣重人情，大家承認。政府機關貪污，我亦常聽人云亦云的傳說。祇是我任省府視察室主任半年，至少在那段時間，絕大部份公務員，皆是奉公守法、安貧樂道尊重原則。正因為如此，才能度過那段國家最艱苦的時刻。

堅持要我再做縣長

民國三十九年四月某日上午十時，吳國楨喚我到主席辦公室，突然告訴我，他已發表我為高雄縣長了。

這完全出乎我意料之外。抗戰八年，我任浙、鄂前線縣長八年，縣長的滋味，我嚐够了！而且在湖北宣恩縣長離職時，曾私下起了一個誓：「今生無論如何不再出任縣長了！」

迫使我起誓的原因，說來話長：

當然離開浙江，接受陳誠將軍電調赴鄂任地政實驗縣長，好心的朋友警告我：「陳辭公對部屬極嚴，稍有過犯，他必重懲。尤其對部屬貪污。你此去要特別謹慎小心！」

所以我決定將家眷留在浙江（感謝浙西行署賀主任及同學們照顧我的妻子兒女），隻身赴鄂。心中有個打算，三年為期。準備應付最大的艱苦，甚至忍受最難忍的怨氣。（在本省任縣長全心全意為國家人民做事，尚且被人控告，往外省受怨氣的可能性會更大）。隨身攜帶三年內必需用品，例如衣服、鞋襪，甚至牙刷、牙粉，肥皂等去到差。那時年輕，身體好，不容易生病。每日除三餐外，不需其他錢花。到民國三十四

年，抗戰接近勝利時，我領的薪水幾與工友所領的相等。因為他們可以領眷屬實物配給，而我不能（我的眷屬不在任所）。

我雖如此自我犧牲，此時辭公早已赴重慶，不在湖北。湖北省政府改組。省府雖未明令取消地政實驗，但全體省府委員中，幾無一人支持地政實驗者。頂頭上司民政廳長，以接受專員公署報告為名（專署設在實驗縣境內，希望縣長能由與專署有關的人擔任），且函銓敘部給我降薪一級的處分。

我任八年縣長經驗，深知在外省做事，處處要特別謹慎。極難忍的怨氣，我亦盡量忍受了。苦做三年，得不到絲毫獎賞，將下臺時，反來了一次正式處罰。當時百思不解。後經友人告知，乃由於與我毫無關係的湖北縣長考試引起。

湖北省舉辦縣長考試，原是一件美事。由民政廳主其事。宣恩縣政府職員中，大學畢業生多（王東原主席來縣巡視時，曾說湖北有的縣政府

一個大學生職員都沒有）。凡能符合報考縣長資格，且準備比較充分的，我鼓勵三人報名參加應考。結果武漢大學畢業的臧孫鏞被錄取，後發表為崇陽縣長。臧君來臺曾任水利局主任秘書。

這次考試，僅錄取縣長五人。名落孫山的考生，認為口試評分不公，口試所佔分數過高。尤其對錄取榜首的口試評定分數特高，表示不平。省會所在地恩施縣政府主任秘書（四川人），亦參加考試而落第。他發起向上級機關檢舉後，即辭職回四川老家。使原來一件美事，留下污點。

發起檢舉的那位恩施縣主任秘書，與我宣恩縣未考取的二位同事，是大學同學。他就將他們名字代簽於檢舉書上。其實我縣未取二位同事，見榜後即回來。根本不知檢舉這回事。

民政廳長誤信這次檢舉，是由宣恩地政實驗縣投考的人發起，很容易痛恨到我這個實驗縣長來了。報請降薪一級，預料我一定忍不下這口氣，迫使我早日離縣罷了。（未完待續）

張大千外傳

隆重 戚宜君 著
出版 定價臺幣一六〇元

本書為戚宜君精心傑作，內容精彩，百讀不厭，三十二開本，三百二十餘頁，另有珍貴圖照，現已出書，定價一六〇元。中外雜誌讀者八折優待祇收一二五元，歡迎購閱。郵撥〇〇一四〇四四—四號中外雜誌社帳戶